

臺北市各機關（基金）等112年10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關（基金） （財團法人） （轉投資事業） 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 及內容	媒體類型②	宣導期程③	執行單位④	執行金額⑤	備註
一、公務機關						
都市發展局	無				-	
二、特種基金						
臺北市住宅基金	「青銀換居計畫」行銷成果影片及相關圖文	其他	112.4.13-112.12.20	住宅企劃科	-	本案契約金額為14萬9,940元，112年6月之執行金額為4萬4,982元，尚餘10萬4,958元預計於112年12月支付。
臺北市住宅基金	「青銀換居計畫」行銷成果影片及相關圖文	其他	112.8.2-112.11.30	住宅企劃科	-	本案契約金額為14萬7,000元，預計於112年12月支付。
臺北市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	無				-	
臺北市容積代金基金	無				-	

110.10.1、110.12.1（播出時間）或2次（刊登次數）。

④ 執行單位係指本市各機關、基金（含市營事業）、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
⑤ 執行金額：

A. 係指填表當月或當季執行數（含實付數及預付數）。

B. 另有預付數轉正或支出收回情事者，請於「備註」欄敘明。

C. 倘已簽訂契約並辦理宣導，惟未達契約規定付款時程者，請於「備註」欄說明契約金額及預計付款時程。

D. 執行金額倘以特別預算支應者，亦請於「備註」欄敘明。